

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申请 2021 年度 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申请 2021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具体公告如下：

一、 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情况

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10,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其中 8,000 万元为短期流贷，用于补充公司日常流动资金需求，包括但不限于员工薪资支出，专业外包费用支出，日常管理费用支出；2,000 万元为非融资性保函额度，用于开立投标保函及履约保函。以上拟申请的授信额度是公司与中国银行初步协商后制定的方案，最终融资金额仍需和银行进一步协商确定，相关融资事宜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。公司与中国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。以上授信额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，有效期为一年。

二、 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8 日